

開南大學 96 年度第 2 學期 公管事務管理學系、所、中心科目教學計劃表

課程編號	T 1 1 0 T 8 0 2 0		授課教師：林水吉 老師
班次	0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	老師 e-mail：linsc@mail.knu.edu.tw
開課系所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老師分機：6109
年級班別：	年 班		
課程名稱(中文)		學分數	課程名稱(英文)
民主憲政發展		2	Democratic Constitution Development
教學目標與內容	<p>憲政主義中「有限政府(limited government)」和「法治」是憲政精義所在，而有限政府之意涵是謂政府的權力是有限的，爲了防止政府濫權，因此，權力必須受到規範；而法治原則意指肯認憲法具有最高優位性，以及依法而治之原則。從憲法內涵觀察，憲法不僅規範政體的結構，也規範國家統合的結構及施政的原則與過程。其中國家結構與政體結構之間的的權力分割，更會影響政府的體制及決策。因此，憲政體制的穩定或混亂，也成爲一國政治穩定與發展的具體反應。本課程透過對憲政主義與民主政治概念的介紹，分析憲政體制的不同類型，最終歸結到我國憲政體制的歷史發展與內容分析。同時就七次修憲之過程及內涵加以探討，使同學進一步瞭解我國修憲之後的實際現況，有助對當前政治運作之瞭解。</p>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30% 期末測驗 40% 平時成績 30% 其他_____ 成績□□%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1.李鴻禧著，李鴻禧憲法教室。2.呂亞力、吳乃德編譯，民主理論選讀。台北：風雲論壇，民國 89 年。3.林水吉著，民主化與憲政選擇。台北：風雲論壇，民國 92 年修訂版。		
科目簡介(含課程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

評務組
97.4.30
收文章

- (一) 憲政主義原理及核心價值
- (二) 憲法的法律性質與地位
- (三) 憲政體制與民主化
- (四) 憲法與人權
- (五) 權力分立與憲政發展
- (六) 憲政發展與憲政選擇
- (七) 七次修憲之過程與內涵

此外，每學期要求同學至少兩次以 e-mail 繳交作業，作為平時成績考核之參考。

說明：

1.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；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
2. 本表於 91.4.23 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授課教師：林水吉

公管系 楊仁煌(乙)
主任

課務組
97. 4. 30
收文章